

112 學年度彰化縣鹿港國中 公開授課

公開授課前會談紀錄表（共同備課）

教學人員：許佑吉 任教年級：國二

任教領域/科目：社會領域/公民與社會 教學單元：中央政府

觀課人員：梁蕙萱

觀課前會談時間：112年11月3日8：00至8：30地點：國文科辦公室

預定公開觀課時間：112年11月7日10：15至11：00 地點：208教室

一、教學目標：

1. 了解我國中央政府五權的運作方式及其職責。

二、教材內容：

1. 翰林版第四冊課本
2. 老師板書補充

三、學生經驗：

1. 第三課第二小節藉由權力分立的學說，學生已了解我國採五權分立劃分
2. 於本課第一次上課時已學習過司法院、考試院及監察院重要官員的產生方式

四、教學活動（含學生學習策略）：

1. 引起動機。2. 教師提問。3. 歸納結論

五、教學評量方式(請呼應教學目標或學習目標，說明使用的評量方式)：

例如：紙筆測驗、學習單、提問、發表、實作評量、實驗、小組討論、自評、互評、角色扮演、作業、專題報告、其他。

1. 分組討論 2. 口頭提問 3. 隨堂練習

六、專業回饋會談時間地點：（建議於觀課後三天內完成會談為佳）

112年11月8日14：30至15：00地點：國文科辦公室

112 學年度彰化縣鹿港國中 公開授課

觀察紀錄表 (觀)+照片2張

授課教師： <u>許佑吉</u> 任教領域/科目： <u>社會領域/公民與社會</u> 任教班級：208					
回饋人員： <u>梁蕙萱</u> 任教領域/科目： <u>社會領域/公民與社會</u>					
教學單元： <u>中央政府</u> ；教學節次：共 <u>3</u> 節，本次教學為第 <u>2</u> 節					
觀察日期： <u>112</u> 年 <u>11</u> 月 <u>07</u> 日					
觀察者身分(可複選) ☐ 校長 ☐ 輔導員 ☒ 校內教師 ☐ 學者專家 ☐ 家長代表					
層面	指標與檢核重點	事實摘要敘述 (含教師教學行為、學生學習表現、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)	評量 (請勾選)		
			優良	滿意	待成長
課程設計與教學	A-2掌握教材內容，實施教學活動，促進學生學習。		V		
	A-2-1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，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。	(請文字敘述，至少條列一項具體事實摘要) 1.從新聞報導引導學生對於政府各機關運作的看法，並舉案例與同學討論，是哪一院的職權 2.延伸第三課五權分立課程的內容			
	A-2-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，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、原則或技能。				
	A-2-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，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。				
	A-2-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。				
	A-3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		V		
	A-3-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，引導學生思考、討論或實作。	(請文字敘述，至少條列一項具體事實摘要) 1.利用板書引導學生思考 2.下台了解學生筆記書寫狀況，並指導			
	A-3-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。				
	A-3-3 運用口語、非口語、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				
	A-4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，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。		V		
	A-4-1運用多元評量方式，評估學生學習成效。	(請文字敘述，至少條列一項具體事實摘要) 1.以抽問方式了解學生學習狀況 2.以搶答方式，讓同學回答問題			
	A-4-2 分析評量結果，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。				
A-4-3根據評量結果，調整教學。					
A-4-4 運用評量結果，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程。(選用)					

◎本表共三張，請存電子檔 PDF 寄教學組，謝謝您。

